

。

四、綜上所述，助學金與獎學金兩者定位並不相同，且核發對象取向亦有所區別。未來本部將積極整合各項政府、學校及民間等資源，研議透過各類政策工具，力求助學對象標準化、措施合理化及項目自主化，規劃符合社會公平正義、層級明確之高教助學政策藍圖。

（八十五）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淑慧就博士班招生名額控管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95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14）

陳委員就博士班招生名額控管所提質詢，經交據教育部查復如下：

- 一、大專校院申請增設博士班，係由學校考量自身校務發展、資源條件、空間設備、師資規劃、學術條件、社會人力需求等各面向後，向本部主動提出；學校申請設立科技類博士班比率高，係學校綜合考量上列因素所為之決定，因此相對的就讀該類科系的博士班人數亦較其他類科多。
- 二、為因應各界要求人才培育應與人力市場間供需平衡之建議，避免學校廣設特定領域之系所後，企業未能有足夠的容量吸納這些人才導致學生畢業後就業不易，本部已主動邀請各目的事業主管部會參與大學系所之增設與調整審核作業，針對國家與社會之人力需求（學生畢業後就業市場狀況）、課程規劃（是否符合產業所需職能基準，或可培養跨領域能力等）及人力推估（產業人力是否飽和或其長短期需求為何）等面向提出建議。
- 三、是以，若相關部會針對產業端所需之社會人文領域提供明確且具體的人力需求推估資料，本部除將相關數據資料提供各校作為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之參考外，亦將會同各該部會，共同針對所需師資、課程規劃甚或就業輔導等事項提供相關政策誘因，引導學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以培育符合實務所需之相關領域人才。
- 四、另本部並已針對博士班招生名額進行控管，業建立招生名額調控機制，且學校經參考各系所之教學資源狀況、招生情形及就業市場等條件後，亦得於招生名額總量內依規定自行調整各學門領域間之博士班招生名額。

（八十六）行政院函送陳委員超明就挹注經費協助苗栗縣政府擴大推動行動英語村計畫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95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10）

陳委員超明就挹注經費協助苗栗縣政府擴大推動行動英語村計畫所提質詢，經交據教育部查復如下：

- 一、現行各直轄市、縣（市）英語村之籌設及營運，係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權責。各地方政府可依據各自財力狀況籌設固定式或行動式英語村進行英語教學活動。另本部業於 98 年委託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進行「全國各直轄市、縣（市）英語村辦理情形分析計畫」，分析當時各直轄市、縣（市）英語村辦理情形，並將分析結果掛載於本部國民教育司網頁提供各直轄市、縣（市）據以作為籌設或營運英語村之參考運用。

- 二、為平衡城鄉教育差距，提升英語教學品質，本部業於 95 年 1 月 19 日以臺國(二)字第 0940181659C 號令訂定「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設備及活動實施要點」，依各地方政府配合本部英語教育政策情況，給予補助圖書、教具及英語教學相關設備，惟英語教學全直轄市、縣（市）自主延伸至低年級之直轄市、縣（市）不予補助。本部 93 年至 101 年補助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設備（含英語聽力設備暨雙語標示）之經費，總計新臺幣 4 億 6,385 萬 7,000 元。另自 100 年度起更配合本部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補助配合本部英語教學政策之直轄市、縣（市）所屬英語村學校充實英語教學設備，惟考量不影響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學校之資源挹注，爰各直轄市、縣（市）所提英語村之申請校數與經費比例不得高於所屬全部申請學校數及核定經費之 30%。本（101）年度共補助苗栗縣政府 126 萬 4,000 元充實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設備及圖書，其中挹注所屬英語村-蟠桃國民小學共計 17 萬 9,000 元。
- 三、另為積極落實提升學生的英語文學習成效，亦配合本部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社團、英語營隊、英語讀者劇場、英語歌謠韻文、英語說故事、英語朗讀或英語演講……等項活動或比賽，藉由營造學校活潑多元且生活化的英語學習情境，提升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學習興趣。本年度共補助苗栗縣政府 19 萬 7,600 元辦理行動英語村下鄉服務、英語電視教學節目、英語說故事廣播節目、英語每日一句線上掛網、創意英語布偶劇……等項活動。
- 四、又為配合政府「挑戰 2008 年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之 E 世代人才培育計畫，鼓勵海外華裔青年投入國內英語學習活動，提升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國小、國中學生及弱勢學生學習英語機會，本部自 95 年度起與僑務委員會共同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其中本年度計畫業於自 101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27 日辦理完竣，共計招募華裔青年 350 人分至 19 個直轄市、縣（市）50 所學校參與本項活動。本年共補助苗栗縣南和國中、南湖國中暨大坪國小共 3 所學校 55 萬 5,894 元辦理此活動。
- 五、本部將持續努力，以全面提升偏鄉國民中小學之學習品質，感謝委員對於偏鄉弱勢學童受教權之關心，敬表謝忱。

（八十七）行政院函送蔡委員煌瑯就流感疫情及國內禽產品產銷輔導問題 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98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45）

蔡委員就禽流感疫情及國內禽產品產銷輔導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農業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對於去（100）年 12 月民眾送檢案例，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於去年 12 月 28 日起即啟動防疫措施，每日派員檢查及確認該場雞隻健康及產蛋情形，未有異常，續自去年 12 月 31 日進行